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暂不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拟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相关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鲍斯股份;证券代码:300441)自2018年1月4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每五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收购资产进展的公告》。经核实,该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自2018年2月1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2018-010),公司每五个工作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刊登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过渡期后的后续监管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直通车业务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因此,公司股票自2018年4月4日起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并发布修订公告后另行通知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